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C2023-FW-024

中共宁陕县委组织部干部人事档案 数字化建设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3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18
第五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格式	28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北京航星永志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被邀请单位名称）：

经评审小组专家成员论证，现邀请你单位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参加中共宁陕县委组织部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活动。

采购内容和需求：

中共宁陕县委组织部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项目

二、采购预算：人民币玖拾叁万陆仟元整（¥936000.00）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

① 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②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③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②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③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④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⑤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⑥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⑦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⑧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⑨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⑩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排名不分先后）；

⑪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发售时间及地点

请你单位于 2023年03月01日至 2023年03月03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西安市高新三路9号新时代大厦西四楼持本邀请函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每套售价为人民币 500.00 元，售后不退。

六、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时间，下同）：2023年03月07日14时30分，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9号新时代大厦西四楼第一会议室。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八、采购人名称：中共宁陕县委组织部

地 址：宁陕县城关镇广场路 1 号

联 系 人：冯老师

联系方式：0915-6825003

九、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 9 号新时代大厦西四楼

联 系 人：毛工

电 话：029-88856058

传 真：029-88856058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中共宁陕县委组织部
- 2、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供应商：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并参加单一来源采购谈判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要求

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 1-1、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 1-2、供应商须知
- 1-3、采购内容及要求
- 1-4、合同主要条款
- 1-5、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格式

2、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获取：收到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的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领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使用。

3、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以书面形式（包括邮件、传真等）通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领取人，澄清或修改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4、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三、谈判及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

2、合格供应商要求：

2-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2、特定资格条件：

2-2-1、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2-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2-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以上均为供应商必备要求，供应商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须附有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2-2-2除外），否则其递交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3、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编制

3-1、供应商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电子版（U盘）一份（电子版应包含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全部内容），正本、所有副本各自装订成册，每套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须在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2、供应商在编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时，应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格式内容编写，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内容应包括：

3-2-1、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函格式及内容的响应。

3-2-2、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报价货币用人民币，单位为元。

3-2-3、供应商须出具的合格供应商要求证明文件，证明参加单一来源采购的供应商具备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活动要求的资格。

3-2-4、供应商为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活动编制的实施方案，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项目在组织实施和技术支持等方面的保障措施。

3-2-5、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载明采购活动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注明，并提供交由完成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相应资质等内容，且其允许的资质范围包含本项目项下的内容。

3-3、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胶装，严禁活页装订，在每页清楚标明页码。

3-4、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必须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3-5、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4、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报价

4-1、供应商应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的第一次单一来源谈判报价表上按要求标明总报价、建设期、质量标准等，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4-2、最终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报价表中标明的总报价为本项目合同暂定总价。实际结算价款=第一次各项综合单价×实际发生且经验收合格的量×（1-报价下浮率）；报价下浮率=（第一次单一来源总报价-最终单一来源总报价）/第一次单一来源总报价×100%。

4-3、第二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各项单价报价是完成相应采购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

4-4、凡因供应商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5、单一来源采购谈判保证金：

5-1、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的保证金。

单位名称：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 号：129911536210906

联 系 人：鲍工/029-88856058

（请务必在转款时在摘要处注明项目名称或编号）

保证金递交到账截止时间：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保证金提交以到账时间为准。

5-2、保证金应用人民币，采用银行转帐、支票、电汇（须从对公账户缴纳）及担保函（格式见附件）的任何一种非现金形式支付。

5-2-1、供应商须将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附于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否则视为无效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5-2-2、以担保函形式交纳保证金，必须是具有开具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保函。供应商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其保函内容及格式详见附件。采用担保函的需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代理机构换取收据，并将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加盖红色公章）附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

5-3、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

5-4、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予以通报；

5-4-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5-4-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5-4-3、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4-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4-5、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4-6、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

6-1、单一来源采购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九十日历天，在有效期内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合同签订事项。成交供应商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6-2、特殊情况需延长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在原有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单一来源采购谈判保证金；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四、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提交

1、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密封

1-1、供应商应将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和电子版（U盘）密封在一个文件袋内，在信封上标明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全称（公章）等内容，再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法人章或由被授权人签字。

1-2、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的，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2、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提交

2-1、供应商应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密封送达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地点。

2-2、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为无效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3、供应商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4、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5、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有效期满之前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否则，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单一来源采购谈判

1、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整个过程接受监督机构的监督和管理。

2、单一来源采购谈判会议主要程序如下：

- (1) 宣布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截止时间；
- (2) 宣布单一来源采购会议纪律；
- (3) 介绍参会人员；
- (4) 公布在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截止时间前递交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情况；
- (5) 宣布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6) 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检查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7) 当众开启密封符合要求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公布供应商名称、第一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报价、建设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 供应商代表、监督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报价表记录上签字确认；
- (9)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报送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会评审；
- (10) 单一来源采购谈判会议结束。

六、评审

1、评审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采购人组建的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负责。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专家人选在专

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小组成员应推举一名组内专家为本评审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有权对整个单一来源采购谈判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3、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初审

3-1、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供应商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序号	资格性审查标准	
1	基本资格条件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注：以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所附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及证明资料为准。
2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资料	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注：以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所附证件复印件为准。
3	信用证明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注：供应商无须提供此项，以评审现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4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注：以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所附加盖单位公章的非联合体书面声明为准。

3-2、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序号	符合性审查标准	
1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份数	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2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签章	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加盖公章
3	法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单一来源的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注：以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所附加盖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为准
4	采购内容	对采购内容进行响应，规格要求及数量应符合单一来源文件要求
5	合同主要条款响应	对“质量标准、建设期、付款”等实质性内容进行响应且未附加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6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7	单一来源总报价	响应报价唯一且未超过采购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玖拾叁万陆仟元整（¥936000.00）

4、单一来源采购谈判过程

4-1、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商务、报价、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响应、实施方案等内容进行一对一的谈判。供应商就谈判中的相关内容按要求以书面形式进行补充、完善、澄清、承诺，但补充完善的内容必须在其授权范围内。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以补充、完善后的内容作为评审的依据。

4-2、供应商对谈判小组在谈判过程中的提出问题予以澄清说明，做出承诺，同时对报价及构成再做成本分析、核算，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单一来源采购二次谈判报价。

5、比较与评价

5-1、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5-1-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1-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1-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1-4、对不同文字文本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1-5、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5-1-6、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6、确定采购成交价格、条件。

7、谈判小组拟写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报告，送采购人审定。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1、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单一来源采购谈判结束后一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以确定成交供应商。

2、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四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一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公示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八、询问与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4、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

章。

5、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

6、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7.采购代理机构受理质疑电话:029-88856058 联系人：毛工

九、合同

1、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采购人应在合同签订后两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重新采购。

十、代理服务费

1、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2、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服务类标准，以差额定率累进制计算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足额支付，供应商自行考虑计入报价。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背景及依据

为贯彻落实全省组织系统信息化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和全省组织系统信息化工作规划，进一步推动全省干部档案数字化信息工作建设，促进干部档案信息的综合开发研究和深度开发利用，加快干部档案工作由传统方式向信息化方式转变，提升干部档案服务功能为依据。建好用好《陕西省干部档案管理信息系统》，加快建设陕西省干部档案信息库，在本系统内为上级组织部门提供干部档案的查阅服务等功能，实现现代数字化技术改造传统的档案管理模式，切实提高提升干部档案工作质量和效率。

2013年我省响应中央的号召，全面启动干部档案数字化工作，于当年4月将陕西省委作为试点项目，试点期间我们总结了大量适合本省的业务流程，今年8月召开全省干部档案管理信息系统建设会议，强调干部档案工作是今后2年内的一项重点任务。要求各级各部门要根据组织部统一部署，积极稳妥地开展档案数字化工作。同时转发《关于报送新任中管干部数字档案的通知》（组通字〔2010〕61号），对干部数字档案报送标准做出具体规定；召开“干部数字档案采集报送工作布置动员会”，要求各地各部门档案管理机构要积极推进干部档案数字化工作，报送干部档案时，要按照《新任中管干部数字档案报送标准（试行）》要求，同时报送干部数字档案。本次会议为我省的数字化工作全面拉开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总体要求

建立安全、高质量的干部人事档案信息库，建设实用、易用的干部人事档案数字档案管理平台，提供安全可靠的人事数字档案技术手段，将干部人事档案管理服务与信息化技术充分融合，以满足干部人事档案利用和干部人事档案管理需求。

三、干部档案数量：1200卷。

四、建设要求

数字化档案采集部分。从档案实体库提卷后，进行档案材料校对、整理，然后进行数据扫描采集，同时对图像进行纠偏、去污、去黑边等处理，最后由专人再次对原件及数据进行审核，确认无误后进行高清转换，对电子数据进行归档，为档案的利用提供准确可靠的数据信息。

干部人事档案扫描工作严格按照《新任省管干部数字档案报送标准(试行)》进行。

1、档案出库

认真仔细的做好档案交接，登记要清晰准确，这是数字档案安全保密的基础；

2、整理编码

- 1) 将零散材料补充至干部人事档案中；
- 2) 严格把关四类、九类的分类和排序标准；
- 3) 严格把关每份材料的类号、页码编注标准；
- 4) 档案材料排序完成后，用铅笔在每份材料首页的右上角编上类号和顺序号，并在其右下角编写页码；
- 5) 去除档案材料上的金属装订物；

3、目录录入

- 1) 严格准确地进行档案目录录入，具体标准如下：逐份录入，不多录、少录；
- 2) 录入目录内容与档案内容完全一致，不错录；

4、档案扫描

1) 根据档案的材质可选择滚筒与平台两种扫描方式，扫描时档案摆放与扫描仪四角平行，不对档案原件造成破坏，保证档案扫描图像与原件一致、整洁、清晰；

2) 对拟扫描档案逐页进行检查，档案严重破损、污染和字迹褪变情况应在《扫描档案登记表》相应栏中标注清楚“原件破损”、“原件模糊”、“原件残缺”等情况说明，影响扫描工作进行的档案，应在注意保护档案不受损害的情况下进行拆件；

3) 采用彩色单页 jpg 的存储格式，扫描分辨率不得低于 300dpi，图片文件成品数据为 24bit 真彩 JPG 压缩格式；

4) 按照《干部档案整理工作细则》，每份档案须按十大类按顺序进行扫描操作；

5) 对年代较早、纸质较差、脆、薄的页必须使用平板扫描，不得使用高速扫描以免档案破损；

6) 对纸质较薄，透明的页必须垫白纸扫描，避免前后内容透视重叠；

7) 扫描完成后必须正确排列档案文件和页面顺序；

8) 档案霉变、破损、无法直接进行扫描的档案，应先进行技术修复，折皱不平影响扫描质量的原件应先进行平整处理再进行扫描，档案去霉、展平采用的技术手段必须符合珍贵档案的处理技术手段；

5、原始图像处理

- 1) 对档案扫描后的图像进行处理，图像的排列顺序与纸质档案排序要求完全一致；
- 2) 图像清晰，亮度适中，分辨率 300dpi；无坏死文件，无黑屏；
- 3) 图像页码连续，无错页；

4) 图像须进行纠偏处理；图像偏斜每行首尾不超过 1°，无折叠、遮字或缺损现象，保持图像的完整；

5) 扫描图像的画幅数与应扫描档案的画幅数一致，无漏扫、重扫或多扫；

6) 不能一次性完成扫描的 A3（含 A3）以上幅面档案，须采取分幅扫描而后拼接的方法获得单一图像，拼接后图像与档案原件在视觉上完全一致，无拼接痕迹。

6、干部档案目录、原始图像、高清图像数据审核

1) 图像处理中不得损坏原有档案信息的完整；

2) 目录数据库与图像文件挂接错误，档案目录不完全对应，或目录数据库、图像文件之一出现不完整、不清晰、有错误等质量问题时，抽检标记为“不合格”；

3) 档案装订：检查所有档案的装订还原情况，差错率≤1%；

4) 扫描图像：漏扫率≤0.2%；

5) 图像质量：图像质量情况完好率 99%；

6) 图像文件命名：差错率≤1%；

7) 目录核对、著录、完善、打印（含装订）：以卷为单位，关键字段正确率 100%，其余字段录入错误率≤5%，档案目录打印格式、内容准确无误；

7、档案裱糊装订归库

1) 经核对无误的档案，按《干部档案整理细则》要求进行装订，不可有漏装掉页情况出现，也不可损害文件字符影响阅读，不能损毁档案原件；

2) 及时将装订完毕的档案上交甲方工作人员清点收入库并做好交接确认工作，交接需有相关的交接单；

8、数据备份

1) 项目验收后，并做好数据备份。提交甲方后双方签字登记确认；

五、采购内容

序号	硬件	描述	单位	数量
1.1	干部档案管理信息系统	航星 V1.0	套	1
1.2	干部综合信息管理系统	航星永志（含平板电脑 5 台）	套	1
1.3	干部档案专用扫描仪	影源零边距 X270E	台	1
1.4	监控	摄像头：DS-2CD3326D-I*2； 录像机：S-7804N-F1(B)*1； 监控专用硬盘：4T； 显示器：21.5 寸；	套	1
1.5	数字化（整套）	整理、编码、查缺、录入、 扫描、图像制作、高清处理、 裱糊、装订	卷	1200
1.6	数字化插件	档案数字化制作过程中或 制作后，又形成的需要插入 制作的新材料	卷	1200
1.7	散材料归档		卷	600
1.8	系统运维	1. 保障业务长期稳定运。2. 保障数据安全可靠。3. 随时解决报警故障。4. 运维架构完善 5. 其他，如装系统，部署新环境等。 .		

六、其他

1、建设期、质量标准及地点：

建设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200 个日历日。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2、付款方式：

自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项目预付款，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30%。项目验收完成后，甲方填写《验收证明书》，乙方出具正式税务发票，甲方支付至合同结算金额 97%，剩余合同金额 3%作为质保金，竣工验收合格后满一年全部退还。

3、验收：

1) 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 合同内容全部完成交付于采购人, 由采购人、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服务的质量、数量等进行检查。

终验: 所有服务交付完毕, 正常使用 30 个日历日后, 由采购人、使用单位进行终验(最终验收), 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2) 验收不合格的, 成交供应商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修改并确保服务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 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服务合同。

3) 验收依据

①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③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④服务清单

4、质量保证:

1) 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不少于 12 个月, 成交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2) 成交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3) 所有产品、服务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材料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 质量优良、渠道正当, 配置合理。

4) 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 成交应以优惠价提供。

5、合同实施:

1) 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组成人员简历表所列)与使用单位就相关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因成交供应商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 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 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和赔偿。

6、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项 目 名 称：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签 约 地 点：

本合同由下述双方签订：

甲 方：

地 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乙 方：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资质名称：

资质证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甲方委托乙方开展中共宁陕县委组织部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项目，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目的

建立安全、高质量的干部人事档案信息库，建设实用、易用的干部人事档案数字档案管理平台，提供安全可靠的人事数字档案技术手段，将干部人事档案管理服务与信息化技术充分融合，以满足干部人事档案利用和干部人事档案管理需求。

二、乙方服务范围

1、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符合质量要求及技术参数的硬、软件产品，详细产品名称、技术参数、数量、单价、总价详见合同清单，该合同清单以双方授权人员签字确认为准。

2、乙方负责将前款及合同清单所列设备（包括硬、软件设备）安装、调试至正常工作状态，并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所有干部档案扫描、原始图像制作、高清图像制作、图像审核、打包刻盘（上报档案）、裱糊装订等涉及本项目的全部工作。

三、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负责确定档案数字化标准规范，审核验收档案数字化产品质量。
2. 甲方严格按所要求的质量标准验收档案数字化产品，有权将未达到验收标准的数据退回乙方重新制作。
3. 甲方管理人员要全程到达实施现场进行检查，负责工作进程管理，并至少确定一名专人负责全程参加项目协调工作。
4.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价格执行，如乙方在实际履行时出现超出合同约定工作量时，必须提前告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方可实施，具体价款按照本合同确定。
5. 甲方负责提供项目实施场地必需的办公条件。
6. 甲方负有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义务。

（二）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负责涉及本项目的一切工作，确保产品质量符合本合同确定的各项技术标准。
2. 乙方须严格遵守甲方的保密规定。乙方工作人员须签订《保密承诺书》，并严格履行保密承诺。
3. 乙方将制作完的档案数据统一完整地保存到甲方提供的存储设备中，并按甲方的要求进行备份。
4. 乙方严格执行档案制作管理责任制度。甲方负责从库房提取档案交给乙方整理扫描，乙方返还时要逐条检查核对无误，双方签订交接手续。
5. 乙方管理人员要全程实施现场进行检查监督，主动及时同甲方协商解决有关问题。

四、档案数据验收标准

档案数字化工作验收标准为：陕西省干部数字档案报送标准（试行）

（一）原始图像质量

1. 图像的排列顺序与纸质档案排序要求一致；
2. 图像清晰，亮度适中，分辨率 300DPI；
3. 无坏死文件，无黑屏；
4. 图像页码连续，无错页；
5. 图像偏斜每行首尾不超过 1° ；
6. 无计算机病毒。

（二）高清图像质量

在原始图像质量基础上：

1. 图像的排列顺序与原始图像排序要求一致；
2. 图像去掉污斑、黑点、黑边，肉眼观看能达到清晰、平直、干净；
3. 图像同原始图像相比不能过浓或过淡，字迹清晰。

（三）目录数据库

1. 目录数据与图像数据一一对应；
2. 无错别字。

（四）纸质档案整理质量

1. 目录与材料一一对应；
2. 不少页、不多页；
3. 分类准确；
4. 材料名称、材料形成时间、页数和备注等栏目填写准确。

五、验收计划

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合同内容全部完成交付于采购人，由采购人、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服务的质量、数量等进行检查。

终验：所有服务交付完毕，正常使用 3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使用单位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验收不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修改并确保服务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服务合同。

六、安全保密

1. 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母，保守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商业秘密以及按照双方签订的保密协议履行保密义务。

2. 国家秘密是指关系国家的安全利益，依照法定程序确定，在一定时间内只限一定范围的人员知情的事项；工作秘密是指国家工作部门或工作人员所拥有的、不能擅自公开的以机关、单位为主体的那一部分事项；商业秘密是指不为公众所熟悉、能为权利人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权利人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3. 乙方不得将甲方的档案秘密以任何方式向外泄露，不得以任何方式（纸质、硬盘、磁盘、光盘、软盘等）将甲方档案资料带离甲方为乙方提供的档案数字化工作现场，不

得擅自将甲方档案的相关数据存在乙方设备上。

4. 乙方需签订保密责任书和承诺书，如乙方故意或者过失泄露秘密，除应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乙方应当加强对参与该项目的乙方人员的保密教育，项目结束后，要进行必要的脱密期管理。

七、合同金额及合同清单

1、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合同清单：

详见本合同附件 1《报价清单》。

八、付款方式及结算方式

1、付款方式

自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项目预付款，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30%。项目验收完成后，甲方填写《验收证明书》，乙方出具正式税务发票，甲方支付至合同结算金额 97%，剩余合同金额 3%作为质保金，竣工验收合格后满一年全部退还。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为：_____

账号：_____

2、结算方式

实际结算价款=第一次各项综合单价×实际发生且经验收合格的量×（1-报价下浮率）；报价下浮率=（第一次单一来源总报价-最终单一来源总报价）/第一次单一来源总报价×100%。

3、供应商持《终验合格单》及发票到中共宁陕县委组织部办理具体支付审核手续，由采购人在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合同价款。

九、项目建设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200 个日历日。

十、质量保证

1. 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不少于 12 个月，成交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2. 成交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3. 所有产品、服务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材料及辅材必须是

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4. 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成交应以优惠价提供。

十一、违约责任

（一）交付违约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和交付本合同规定的项目。如档案扫描的实际需要和实际完成时间不相吻合，甲方同意给乙方 30 天宽限期，宽限期内不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完成本合同项目。如乙方在宽限期内仍未依据本合同的规定完成和交付本合同所规定的项目，除依约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做出补偿和采取补救措施，并继续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违约金的具体确定方式为：

1. 如每逾期 1 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0.5%的违约金；

2. 如逾期时间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除前款所约定的违约金外，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作为对甲方的赔偿。如甲方就此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在两个星期内返还甲方所支付的费用和报酬并依甲方的要求退还或销毁所有的基础性文件和原始资料，并赔偿甲方由此而遭受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二）付款违约

1. 如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付款，每延期 1 天，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0.5%的违约金，违约金的总数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2. 如逾期付款时间超过 30 天，乙方有权终止合同，除前款所约定的违约金外，乙方还可要求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作为对乙方的赔偿；如合同继续履行，甲方除支付上述违约金外，仍应按照合同规定的金额付款，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日期按照甲方逾期付款的天数相应顺延。

（三）保密违约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本合同总价的 3%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因乙方造成国家秘密失泄的，要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四）其它条款违约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违约方应按合同总价 10%的金额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如发生违约事件，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应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内

容包括违约事件、违约金、支付时间和方式等。违约方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于3天内答复对方，并支付违约金。如双方不能就此达成一致意见，将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争议解决条款解决双方的纠纷，但任何一方不得采取非法手段或以损害本项目的方式实现违约金。逾期未答复的，视为认可对方发出的书面通知，应支付违约金。

十二、综合条款

(一) 如本合同附件中的条款或本合同签署之前所签署的任何文件与本合同的条款相冲突或不一致，以本合同为准。

(二) 任何一方可以根据其工作需要对外披露本合同的存在或其性质，但本合同的具体条款属于保密范围，未经对方的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以下情况除外：

1. 法院或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
2. 法律规定。

(三) 免责事由

1. 由于发生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免除相关合同责任，但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15天之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不可抗力的，迟延履行方的合同义务不能免除；

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地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履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十三、争议解决

(一) 如果合同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该争议。如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败诉方承担相关诉讼费用。

(二) 如对任何争议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除争议事项或争议事项所涉及的条款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十四、通知

(一) 为享有本合同所规定的权利及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有关违约交涉而

需通知另一方时，通知方应采取书面形式，以挂号信件或以专人快递送达方式送达到被通知方，通知生效。双方应提供有效送达地址，并承担地址不详或错误的责任，即只要按照对方确认的地址送达就应当认定为有效送达。如一方欲改变通知地址，应提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对方的，对方按原确认地址送达，应认定为有效送达。

(二) 通知地址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十五、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一) 本合同经双方签署盖章后生效。

(二) 如发生以下情况，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须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1. 一方进入破产、撤销或已进入清算阶段，或被依法解散；
2. 一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化，不能支付到期债务；
3. 出现合同规定的或法定解除事由。

除本合同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发生上述情况，将被视作 违约，另一方有权依照本合同的规定，追究该方的违约责任。

(三) 本合同一经签署，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本合同。如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有任何变更、补充或修改，双方应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十六、其他

(一)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丹凤县政府采购中心壹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甲方（单位名称） （盖章）	乙方（单位名称）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1：报价清单（详见清单）

序号	内容	单位	数量	描述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干部档案管理信息系统	套	1	航星 V1.0					
2	干部综合信息管理系统	套	1	支持移动端 APP					
3	干部档案专用扫描仪	台	1	影源零边距 X270E					
4	监控	套	1	摄像头:DS-2CD3326D-I*2;录像机:DS-7804N-F1(B)*1; 监控专用硬盘:4T; 显示器:21.5寸					
5	数字化(整套)	卷	1200	整理、编码、查缺、录入、扫描、图像制作、高清处理、裱糊、装订					
6	数字化插件	卷	1200	档案数字化制作过程中或制作后,又形成的需要插入制作的新材料					
7	散材料归档	卷	600						
8	系统运维	项	1	1.保障业务长期稳定运。2.保障数据安全可靠。3.随时解决报警故障。4.运维架构完善 5.其他,如装系统,部署新环境等。					
<p>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p>									

第五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中共宁陕县委组织部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一、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响应函
- 二、首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报价表
- 三、首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分项报价
- 四、响应方案
- 五、供应商承诺书
- 六、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

一、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响应函

中共宁陕县委组织部：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编号）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项目相关货物及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首次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建设期：_____，质量标准：_____，质保期：_____。

3、我方提交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

4、我们已经详细阅读了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完全理解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表述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资料。

5、如我方于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在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我方愿接受相关处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有关的相关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且尊重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的评审结论。

7、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九十日历天。

8、其他补充内容：完全响应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的商务及技术条款，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内容、质量标准、建设期、付款等。

9、有关于本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公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首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报价表

谈判内容	总报价（元）	建设期	质量标准	质保期
中共宁陕县委组织部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建设项目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三、首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分项报价

序号	内容	单位	数量	描述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干部档案管理信息系统	套	1	航星 V1.0					
2	干部综合信息管理系统	套	1	支持移动端 APP					
3	干部档案专用扫描仪	台	1	影源零边距 X270E					
4	监控	套	1	摄像头:DS-2CD3326D-I*2;录像机:DS-7804N-F1(B)*1; 监控专用硬盘:4T; 显示器:21.5寸					
5	数字化(整套)	卷	1200	整理、编码、查缺、录入、扫描、图像制作、高清处理、裱糊、装订					
6	数字化插件	卷	1200	档案数字化制作过程中或制作后,又形成的需要插入制作的新材料					
7	散材料归档	卷	600						
8	系统运维	项	1	1.保障业务长期稳定运。2.保障数据安全可靠。3.随时解决报警故障。4.运维架构完善 5.其他,如装系统,部署新环境等。					
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四、响应方案

五、供应商承诺书

中共宁陕县委组织部：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项目名称）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在参加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活动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参加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活动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和资信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

(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特定资格条件：

1、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承诺书

我公司特此声明我公司符合以下所列情况：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我公司承诺以上资料真实有效，如有隐瞒或欺骗，我公司愿承担相关所有责任。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 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应提供 2020 年或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预算收入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2022 年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若供应商注册时间不满一个月的，应当提供注册时至参加本项目相应期限内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企业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资料（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

3、非联合体声明

非联合体书面声明

致：中共宁陕县委组织部

我公司独立参加此次（项目名称），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职 务： 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中共宁陕县委组织部：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单一来源谈判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授权代表：_____

性别：_____ 年 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传：_____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应商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九十日历天。

5、供应商认为其他有效的证明文件

附件一：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项目用）

项目编号：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拟参加编号_____的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中标后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竞争性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供应商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

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竞争性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八、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如不以担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可删除本附件）

附件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本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本附件）

附件四：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因本单位____（符合/不符合）条件，故本单位为（监狱）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非监狱企业可不提供本附件）